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0年12月3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游爱国先生召集和主持，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现金管理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于2021年1月至12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保本或非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为2021年1月至12月不超过一年。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5日